

臺灣桃園地方檢察署公告

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正光路 898 號
傳真號碼：03-2160484

中華民國 113 年 4 月 01 日發文

發文日期：

發文字號：桃檢秀 玄 113 偵 7542 字第 000755 號

主旨：公示送達本署 113 年度偵字第 7542 號、第 7544 號、第 7558 號、第 12040 號被告陳鄒昇涉犯竊盜罪起訴書正本 1 件，請查照。

依據：刑事訴訟法第 59、第 60 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- 一、本送達，自公告張貼之日起，經 30 日發生效力。
- 二、本署受理旨揭案件，業於 113 年 3 月 8 日偵查終結，因受送達人陳鄒昇設籍地查無此址、所在地不明，爰依刑事訴訟法規定予以公示送達，請向本署玄股書記官洽領。
- 三、本件公告除張貼於本署牌示處之外，另公布於本署全球資訊網頁。

正本：張貼本署牌示處

副本：本署資訊室

檢察長 俞 秀 端

主任檢察官 林俊杰 決行